



滴滴快车乱象 不应被小概率遮蔽

□ 刘建国

昨天，市民王女士反映，几天前她用滴滴快车约车，因为赶时间，在等车时她就打了出租车离开。随后，她和滴滴司机进行了沟通。谁知，当晚她便收到近百条验证码和多个骚扰电话。随后，她向滴滴客服投诉，滴滴客服称核实后处理。(6月12日《北京晨报》)

仅仅因为取消订单，滴滴司机就进行骚扰，确实有些不合理。诚然，乘客取消订单，意味着司机将会丢掉一定的收入。但乘客已为此专门致歉，假如司机再以骚扰手段报复，明显有点太过分了，而且涉嫌侵权。即便对于滴滴快车来说，类似的司机只是凤毛麟角，但停留于小概率的视角，只会让乘客利益面临更大的威胁。

根据媒体报道，滴滴快车所引发的安全问题并不少见。比如，深圳女司机被滴滴司机抢劫杀害、长沙电技选手被滴滴司机砍伤等，再比如，诸如报道中的乘客被短信注册验证码和呼死你骚扰，甚至是短信威胁，都让滴滴面临大量公关。然而，面对滴滴快车中的乱象，一些人却认为滴滴平台随着人数增多必然会出现安全问题，比如100个人里面有1个人可能出现安全问题，那么当平台人数增长到数千万的，也有可能出现数十万的安全事件。于是乎，一些人坚持认为应该以大数原则为依据，出现个别的安全问题，并不需要大惊小怪。

其实，如此的想法面前，显然缺乏理智客观的分析，不仅会撇清滴滴平台的责任，而且不利于乘客合法权益的保障。一方面，小概率并不是盖然性的结论，对于企业来说，应该追求完美的结果，不能因此而停滞不前、固步自封。另一方面，即便滴滴快车运营的主流是好的，滴滴快车所存在的乱象是小概率事件，但是只要发生一起，就意味着一位乘客合法权益遭受侵害。对于滴滴快车来说，极少数乱象可能无关大局，但对于个人权益被侵犯的乘客来说，则让小概率变为百分之百的发生几率。

不可否认，滴滴快车运营中的乱象，只是小概率事件，但却需要滴滴快车平台认真妥善加以解决。假如，任由滴滴快车乱象滋生和蔓延，必然会让整个行业的运营秩序，乘客们的合法权益也会面临更大的威胁。



得罪哥 后果很严重 王恒/漫画

时事乱炖 | SHI SHI LUAN DUN

高温津贴不妨纳入工资设计

□ 木须虫

进入6月，不少地区迎来夏季高温期，高温津贴也进入发放时间。记者注意到，目前全国至少已有28个省份明确了津贴发放标准。而本月，全国范围内也将开展用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专项检查，高温津贴发放情况被列入其中。(6月12日中国新闻网)

近些年，高温津贴几乎是季节话题，逢夏必热。高温津贴反映在落实上，存在两大问题：一是“鸡肋”福利。高温津贴的标准实行静态标准，或按天或按月计算，标准调整滞后于工资与物价增长水平，一个标准执行多年，一个夏季百十元，形同“鸡肋”。同时，计算方式复杂，多地的高温津贴，发放分行业、分室内室外，有的还区别实际温度按天计算，给实务的执行带来了不小的难度，以至于一些行业发放少量有钱物“意思”“意思”，还有的干脆什么也不发。

二是“纸上福利”。高温津贴一直都被定位为劳动福利的范围，主要政策依据是《防暑降温管理办法》，津贴只是高温条件下劳动保护措施之一，并没有上升到法律法规的层面，办法宽泛性规定多，保障性措施少，可操作性差，这也是导致高温津贴有政策不执行，广大劳动者高温环境下权益落空的根本原因。

高温津贴沦为“鸡肋”和“纸上福利”，说到底还是制度设计缺少刚性和保障的操作性，使得福利停留于政策，浮于表面，导致落实不彻底、不连续，单纯靠用人单位的“良心”并不足以形成用工社会责任的自觉。虽然，在媒体的关注下，近些年高温津贴引起了政府的关注，各地也都先后调整了相关标准，但没有有效解决其现实的执行土壤。

高温津贴更宜纳入劳动用工范畴内规范，成为用工劳动福利的一部分，纳入到工资的设计中，作为劳动者的权益之一，进行常态监管。一方面，高温津贴与职工工资挂钩，占到一定的比例，比例的多少视行业实际适度差别化。具体标准的制定，以各省天气统计资料的平均高温天气天数为准，测算发放的月数以及在工资中的占比。

另一方面，高温津贴作为劳动用工的组成部分，除了应写入相关的劳动法律法规之外，还应纳入劳动合同、劳动维权等事项内，在监管之中有一席之地，破除执行上“最后一米”的障碍。

非常道 | FEI CHANG DAO

人民日报：让孩子远离“毒跑道”还要靠法律发力！

近日，北京市丰台区星空俊才实验艺术幼儿园有多名孩子出现了流鼻血、咳嗽、头晕、出红疹等症状，甚至有孩子凝血功能出现异常，家长怀疑跟最近新翻修的塑胶操场有关。

《人民日报》文章指出，塑胶跑道虽然现代华美，但里面如果裹挟着太多的功利，做不成放心工程，那么只能让校园沦为现代化的讽喻。没有孩子健康的守护，哪有未来祖国栋梁的成长。任由“生态炸弹”埋伏在孩子身边，无论财富多少、地位高低，所有人都可能是潜在的受害者。要让“毒跑道”远离我们的孩子和学校，更要发挥法律的威力。

农村少年大量辍学并非因为穷得上不起

“2016年中国农业政策研究中心报告：农村地区中学阶段累计辍学率高达63%。更严重的是，现在乡村少年辍学并非因为穷得上不起学，而是家长和自己都打心里觉得读书没什么用！读书一是难，二是没见读书的多挣几个钱。早早出去打工，或者做个牛逼哄哄的社会人岂不乐哉？所以农村少年大量早早脱离了学校。”

——专栏作家@陈宗鹤先生

微声音 | WEI SHENG YIN

录取批次合并如何填报平行志愿？

①冲：把A志愿报得稍高，“冲”一下心仪学校中收分最高的那所；②稳：B、C志愿求“稳”，填报把握较大的学校；③保：D、E志愿要能“保”险，填报一定能录取的学校；④垫：分数在往年二本线左右重视F志愿，选一所往年的三本院校来“垫”底。 @人民日报

身份证、手机、银行卡一起丢了 记住这6步！

①致电手机运营商挂失手机号；②致电银行挂失银行卡；③手机绑定支付宝的，拨打95188挂失；④微信用户登录110.qq.com冻结账号；⑤向常住户口所在地派出所申报丢失补领身份证；⑥到手机运营商处补手机卡。 @人民日报

世相杂谈 | SHI XIANG ZA TAN

“健身入医保”具有样本意义

□ 汪昌莲

让老百姓多健身、少生病，今年年初，南京市先行在全民健身中心、奥体中心、台城健身中心、秦淮区全民健身中心等7家单位试点刷医保卡健身。统计显示，截至5月底，全市共有262名市民刷医保卡健身，刷卡金额达101052元。市民普遍反映，医保卡健身存在政策知晓度不高、试点范围过窄等问题。(6月12日《南京日报》)

早在去年全国两会上，全国政协体育界别的众委员建议“将健身消费纳入医保范围”，在网上引起热议，表明这个建议受到了大家的关注。如此语境下，南京开展“刷医保卡健身”，显然是一种积极的探索。事实上，给医保卡“松绑”，本身就是一种民意诉求。更何况，参加体育健身活动，可以提高人的体质，更可以预防疾病，这显然与建立医疗保险制度的初衷一脉相承。可见，健身入医保，是一剂良方。

不可否认，尽管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禁止医保定点药店销售生活用品”等，但许多医保定点药店，仍然明目张胆地将日常用品摆成了“超市”，有关部门不会没有发现吧？难道一些市民拿医保卡“买酱油”，监管部门也在“打酱油”？既然监管部门看见市民在拿医保卡“买酱油”，而他们继续“打酱油”，这就表明他们已经默许了让医保卡去充当消费卡；既然已经默许了让医保卡成消费卡，那监管部门仍虚张声势地搬出这规定、那禁令，又有什么实际意义呢？

可见，健身入医保，具有样本意义。与其规定、禁令形同虚设，“卡”不住“医保卡变身消费卡”，不如将其废除，放手让市民用医保卡去解决日常生活所需。值得注意的是，此前有专家呼吁，让养老、医保等闲置资金与住房公积金“嫁接”，解决困难群众购不起房、住房难问题，那么，就当允许医保卡“客串”健身卡，是一次“试水”吧。要知道，用健身活动预防疾病，是医保的最高境界。

严重交通失信禁上高速 缺乏法律依据

□ 魏文彪

西安高速交警决定从7月1日起，对严重影响高速公路行车秩序及存在事故隐患的交通违法行为建立失信“黑名单”。据介绍，启用“黑名单”机制后，肇事逃逸、伪造、变造或使用伪造、变造车牌、行驶证等、无照驾驶、醉驾、毒驾、在一个记分周期内出现3次一般交通失信行为的情况，都将构成严重交通失信。严重交通失信驾驶人或者机动车将受到禁止进入高速公路的惩罚。(6月12日《华商报》)

交通失信行为尤其是严重交通失信行为危害后果严重，确实应当予以惩戒。但是，行政执法部门行政与执法，必须具有法律法规依据。而我国当前没有任何一部法律法规规定对严重交通失信驾驶人或机动车实施禁止进入高速公路的惩罚，在这种情形下，像西安高速交警这样拟对严重交通失信驾驶人或者机动车采取禁止进入高速公路的惩罚，缺乏法律法规依据，严格说起来，属于超越法律法规的违法执法行为。

实际上，我国现有法律对部分严重交通失信行为规定了终身禁驾惩处方式，只要得到严格执行，就能有效减少严重交通失信行为的发生。而对部分严重交通失信行为驾驶人依法实施终身禁驾处罚，其自然也就不存在驾车进入高速公路的问题，像西安高速交警这样拟对严重交通失信驾驶人或者机动车采取禁止进入高速公路的惩罚，也属画蛇添足、并无必要之举。

从程序上说，类似禁止机动车驾驶人进入高速公路这样的规定，只能由最高立法机关通过立法决定是否作出，地方行政执法部门根本无权就此作出规定。尽管西安高速交警希冀通过严厉惩戒减少严重交通失信行为发生的初衷可以理解，但是作为执法部门恪守权力边界，严格依法执法更为重要。须知，逾越法律法规规定实施违法执法行为，其导致的后果，很可能比其意欲惩戒的违法行为本身更为严重。